

证券代码：603496

证券简称：恒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21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

一、公司章程修订情况

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142,060,000股，公司于2019年3月7日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，增加股本668,124股，详见公告《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的公告》（2019-011）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42,728,124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、《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将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,303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处理。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将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5,303股，公司股份总数减少5,303股，公司总股数由142,728,124股减少为142,722,821股。

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25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.2股，共计转增59,943,585股；不送红股。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，公司的总股本将由142,722,821股增加到202,666,406股（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为准）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202,666,406 股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6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相应条款如下：

公司章程原条款	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,206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,266.6406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,206万股，其中，普通股14,206万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,266.6406万股，其中，普通股20,266.6406万股。

上述修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由相关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后生效，最终结果以登记机关核准后为准。

二、上网公告附件

- 1、《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》

特此公告。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8 日